

DB21

辽 宁 省 地 方 标 准

DB XX/ XXXXX—XXXX

刀鲚增殖放流技术规范

Technical specification for the enhancement and release of *Coilia nasus*

点击此处添加与国际标准一致性程度的标识

(征求意见稿)

XXXX—XX—XX 发布

XXXX—XX—XX 实施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辽宁省农业农村厅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丹东市海洋与渔业发展服务中心、辽东学院、辽宁省淡水水产科学研究院。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孙述好、冯春明、杨培民、张筱墀、刘钢、傅意然、王旭、罗永成、李娟。

本文件发布实施后，任何单位和个人如有问题和意见建议，均可以通过来电和来函等方式进行反馈，我们将及时答复并认真处理，根据实际情况依法进行评估及复审。

归口管理部门通讯地址：辽宁省农业农村厅(沈阳市和平区太原北街2号)，联系电话：024-23447862。

文件起草单位通讯地址：丹东市海洋与渔业发展服务中心（丹东市振兴区中心北路2号），联系电话：0415-3154740。

刀鲚增殖放流技术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刀鲚（*Coilia nasus*）增殖放流的水域条件、亲本及苗种质量要求、检验检疫、出池、验收、运输、投放、跟踪监测与效果评估等技术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公共水域刀鲚的增殖放流。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 11607 渔业水质标准
- SC/T 1075 鱼苗、鱼种运输通用技术要求
- SC/T 9102 渔业生态环境监测规范
- SC/T 9401 水生生物增殖放流技术规程
- SC/T 9429 淡水渔业资源调查规范 河流

3 术语和定义

本文件没有需要界定的术语和定义。

4 水域条件

增殖放流区域为刀鲚的产卵场、索饵场或洄游通道，水质符合 GB 11607 的规定。

5 亲本及苗种质量要求

5.1 亲本质量要求

刀鲚亲本来源于本地水域天然群体或原种场的原种，符合 SC/T 9401的规定。

5.2 苗种质量要求

刀鲚亲本来源于本地水域天然群体或原种场的原种，符合 SC/T 9401的规定。

6 检验检疫

增殖放流前 7 d，放流的苗种需经有资质的质量检验检疫机构检验合格并出具检验合格报告。以 1 个供应单位的同一放流批次作为 1 个检验组批。未经检疫或检疫不达标者不予验收。

7 出池

7.1 规格

苗种验收规格要求体长为 4 cm ~ 8 cm。

7.2 要求

苗种停食 24 h 以上，出池前调节孵化池水温与放流水域水温相差宜不大于 2 ℃。

8 验收

8.1 验收方法

采用抽样数量法，符合 SC/T 9401 的规定。

8.2 总数量计算

将每计量批次放流苗种均匀装桶，通过随机抽样对样品中苗种逐个计数，并根据每桶苗种平均数量计算出苗种总数量。按不低于每计量批次放流苗种总桶数的3%随机抽样，最低不少于 3 桶。

8.3 达标数量技术

在每个样品中随机抽取不少于 30 尾苗种进行感官质量检查，按 SC/T 9401 的规定扣除未达规格百分比数量，计算达标苗种总数量。

9 运输

使用全封闭式运鱼车运输，运输用水盐度为 3 ~ 10。运输成活率达 90 %以上，其它条件应符合 SC/T 1075 的规定。

10 投放

10.1 投放时间

8 月 ~ 10 月，满潮平流时放流。

10.2 气象及水文条件

选择当天和未来2 d无恶劣天气，满潮平流时放流入水。

10.3 投放条件

投放前检查放流水域网具的清理情况，测量放流水域及运输水体的温度，要求运输水体的温度与放流水域温差宜不大于 2 ℃。

10.4 投放方法

10.4.1 岸边导流装置投放

采用带有流水的导流装置投放苗种入水，导流装置高低落差应小于5 m，表面光滑，其末端应浸入水中。

10.4.2 船运投放

不具备岸边导流装置投放条件的使用船运投放。

10.4.3 验收记录

投放全过程应填写记录并归档保存，记录表参见附录A。

11 跟踪监测与效果评估

增殖放流后，根据 SC/T 9102 和 SC/T 9429 的方法定期对放流水域的水质及生物资源进行跟踪监测，重点监控刀鲚资源情况，并对放流水域的生态、社会、经济效果进行评价，编写效果评价报告。

附 录 A
(资料性附录)
记录表格

A. 1 刀鲚放流苗种抽样数量法现场验收记录格式见表A. 1。

表 A. 1 刀鲚放流苗种抽样数量法验收现场记录表

供应单位：										单位生产地址：									
放流地点		车号		水温(℃)		样桶水温(℃)		盐度											
序号	样桶数量(尾)	序号	样桶数量(尾)	序号	样桶数量(尾)	序号	样桶数量(尾)												
1		11		21															
2		12		22															
3		13		23															
4		14		24															
5		15		25															
6		16		26															
7		17		27															
8		18		28															
9		19		29															
10		20		30															
单车桶数		平均每桶数量		单车尾数															

计桶数人(签字):

样桶抽样人(签字):

计数人(签字):

记录人(签字):

A. 2 刀鲚放流苗种体长抽样记录表见表A. 2。

表 A. 2 刀鲚放流苗种体长抽样记录表

放流 地点		验收 日期		车号		扣除百分 比（%）	
序号	体长（mm）	序号	体长（mm）	序号	体长（mm）	序号	体长（mm）
1		16		31		46	
2		17		32		47	
3		18		33		48	
4		19		34		49	
5		20		35		50	
6		21		36		51	
7		22		37		52	
8		23		38		53	
9		24		39		54	
10		25		40		55	
11		26		41		56	
12		27		42		57	
13		28		43		58	
14		29		44		59	
15		30		45		60	
抽样 重量		抽样 尾数			千克重尾数		
说明：扣除百分比指检测样本中规格为 40mm 以下及伤残、死亡数量占检测样本数的百分比。							

抽样人（签字）：

测量人（签字）：

记录人（签字）：
